

证券代码：832331

证券简称：高士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厦门高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厦门高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将控股子公司福建高士利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士利鑫”）51.00%的股权以0.00元的对价转让2%给福建宝利鑫科技有限公司；以0.00元的对价转让49%给黄雨桐。同时，高士利鑫的法定代表人由“黄金洪”变更为“吴正龙”。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高士利鑫的股权。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5,993,178.3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额为 29,377,438.68 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公司本次出售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有关规定，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交易关联董事黄金洪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要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宝利鑫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山大道 618 号金山工业区桔园洲园 30# 楼 4 层 304 室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山大道 618 号金山工业区桔园洲园 30#楼 4 层 304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吴正龙

实际控制人：吴正龙

主营业务：能源技术开发；合同能源管理；智能系统的开发与技术服务；光伏、光热、空调节能产品的技术开发；节能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照明工程总承包；新能源产品、照明产品、太阳能灯具及其他太阳能应用产品的研发；机电产品、照明灯具、家用太阳能产品的生产、销售；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环境艺术设计；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2、自然人

姓名：黄雨桐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下堡路 171 号 802 室

关联关系：黄雨桐系董事兼总经理黄金洪先生的女儿。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福建高士利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龙腾社区龙岩大道中 388 号 A2 幢 1015 室

###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福建高士利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为 91350802MA33J2Y51C，住所地为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龙腾社区龙岩大道中 388 号 A2 幢 1015 室，法定代表人为黄金洪，注册资本为 1,008 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为 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其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支撑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尚未出资，高士利鑫的总资产为 0.00 元，净资产为 0.00 元。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持有高士利鑫股权，高士利鑫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四、定价情况

本次转让充分考虑了高士利鑫的总资产、净资产以及实际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本次交易公开，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福建宝利鑫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高士利鑫 2.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0.00 元价格转让给福建宝利鑫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黄雨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高士利鑫 49.00% 的股权，

以人民币 0.00 元价格转让给黄雨桐。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以协议签署日期为准，过户时间为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厦门高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高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